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10 年的工作中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0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述职如下:

一、2010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详细了解公司情况,认真审阅各次会议的议案及其相关材料,并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对上述董事会各项议案无提出异议的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出席。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1、2010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四届四次董事会,本人发表了调整会计政策、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2、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四届六次董事会,本人发表了对外担保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核定发放 2009 年度董事长薪酬、公司为海得新能源提供担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和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追溯调整以前年度相关数据事项的独立意见。

3、2010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四届八次董事会,本人发表了公司 2010 年上半年对外担保情况、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为成都海得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查阅有关资料,积极与公司人员进行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

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事项。

在本次 2010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了管理层对 2010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年报前，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两次当面交流，沟通了审计安排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于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核查实际情况，仔细审阅相关文件，发表专业意见，独立、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0 年度，本人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理解和认识，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2010 年度，通过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了解，本人认为：公司目前处于转型阶段，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结构的调整，以及政府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公司应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以工业信息化和电力电子为导向，推动业务的优化和发展，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gzhx600607@hotmail.com

在 2011 年里，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与公司人员的沟通与交流，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11 年度，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之下，把握国家政策机遇，积极拓展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顾中宪

2011 年 4 月 22 日